

附件

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督办问题清单

编号	检查时间	市	县区	乡镇 (街道)	污染源 名称	污染源地址	问题类型	现场问题情况详述	整改要求	完成时限
HB-11-060	11月8日	廊坊市	大厂回族自治县	大厂县夏垫镇双赵路北侧	职中新校区工地	河北省廊坊市大厂回族自治县大福路	建筑工地未落实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	现场检查时，位于大厂县夏垫镇双赵路北侧职中新校区建筑工地正在施工，工地内有数十堆开挖的土方和三堆石灰未采取防尘措施，面积约2000平方米。	进一步调查核实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五条处罚，严格落实“六个百分之百”要求，加强工地扬尘控制。	12月15日
HB-11-059	11月9日	廊坊市	大厂回族自治县	大厂夏垫镇东小屯村与三河市燕郊镇乔官屯村交界处	大厂夏垫镇东小屯村无名沙场	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	物料堆场未落实扬尘治理措施	现场检查时，物料露天堆放，筛分设施露天作业，未采取有效污染防治措施。	易产生扬尘物料采取密闭储存或输送方式；块状物料入棚入仓或建设挡风抑尘网，并采取洒水、喷淋、苫盖等综合措施。对企事业单位存在违法行为的，依据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第一百一十七条，立案处罚。	12月15日